



# BE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百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 二零零五年中期業績

百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有關比較數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107,382	113,935
銷售成本		<u>(101,809)</u>	<u>(101,279)</u>
毛利		5,573	12,656
其他收益	2	127	4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527)	(3,703)
行政開支		<u>(10,577)</u>	<u>(11,493)</u>
經營虧損	3	(8,404)	(2,139)
融資成本	4	<u>(518)</u>	<u>(427)</u>

\* 僅供識別

稅前虧損		<b>(8,922)</b>	(2,566)
所得稅	5	<b>11</b>	(128)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		<b>(8,911)</b>	<b>(2,694)</b>
每股虧損			
— 基本	7	<b>(3.71仙)</b>	<b>(1.12仙)</b>
— 攤薄	7	<b>不適用</b>	<b>不適用</b>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所採納之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2.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家庭電器，而生產設施之基地則設於中國。所有本集團之經營分類為持續經營。營業額指產品銷售之發票值，扣除折扣及退貨。所有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產品銷售	<b>107,382</b>	113,935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7	220
雜項收入	110	181
	<b>127</b>	401
總收益	<b>107,509</b>	114,336

本集團產品種類及主要市場所在地區分類列示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按產品分類列示之營業額：		
熱水壺	47,012	58,212
熨斗	39,703	36,909
咖啡相關產品	11,970	11,248
電暖爐	7,009	5,467
其他	1,688	2,099
總營業額	<b>107,382</b>	113,935

按產品分類列示之營業業績貢獻：

熱水壺	(3,946)	(821)
熨斗	(3,267)	(955)
咖啡相關產品	(32)	(28)
電暖爐	(1,004)	(329)
其他	(155)	(6)

經營虧損 **(8,404)** **(2,139)**

按主要市場（依產品付運目的地劃分）

地理位置分類列示之營業額：

歐洲	63,283	60,394
北美	24,063	33,000
澳紐	9,555	10,668
亞洲與中東	4,026	3,222
其他	6,455	6,651

總營業額 **107,382** **113,935**

按主要市場地理位置分類列示之

營業業績貢獻：

歐洲	(5,951)	(1,322)
北美	204	(487)
澳紐	(1,026)	(150)
亞洲與中東	(912)	(61)
其他	(719)	(119)

經營虧損 **(8,404)** **(2,139)**

### 3. 經營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經扣除下列  
項目後列賬：

員工成本	13,948	14,189
自置有形固定資產折舊	5,078	4,48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 租約租金	1,741	1,830
已列作開支報銷之 存貨成本	<u>101,809</u>	<u>101,279</u>

###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手續費	354	329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u>164</u>	<u>98</u>
	<u>518</u>	<u>427</u>

### 5.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作出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香港之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此期間作出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百靈達實業（深圳）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首兩個獲利年度享有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豁免及緊隨期後三年享有正常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50%之減免（即實際稅率為7.5%）。因此，於財務報表中並沒有任何海外稅款撥備（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撥備	—	—
---------	---	---

#### 遞延稅項

源自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11)	128
------------	------	-----

	<u>(11)</u>	<u>128</u>
--	-------------	------------

#### 6.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約為8,91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94,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240,000,000股（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0,000,000股）計算。

由於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對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之效應，故無呈列該段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總額約為港幣107,38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13,935,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8%。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約為港幣8,911,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694,000元）。由於包括塑膠原料（原油價格上升刺激）、鋼、銅及鋁等物料的成本大幅上漲，致使本集團之整體邊際溢利受壓。亦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未能將上漲之成本轉嫁予客戶。

### 前景

為了抵消原材料成本上升，我們將會繼續發展擁有較高邊際利潤的新產品。例如我們自行研發之電子溫度控制熨斗已成功吸引到客戶的興趣。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五年推出有過濾功能之電水壺。此外數款新的咖啡相關產品亦將於同期推出，因此預期該產品種類之銷售收入將會增加。今後，本集團將分配更多資源於研制咖啡相關產品，該產品被視為時尚生活的產品，相對於其他傳統家庭電器而言，咖啡相關產品可賺取較高的利潤。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負債比率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之借款及負債比率為零。除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外，本集團於期內亦有利用銀行出口貼現額度以應付營運所需。期內所有借貸均以當時市場利率計息。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在滿意水平，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現金盈餘約為港幣20,297,000元。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2.35減少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約2.12。平均存貨週轉期由去年之約59天微降至本期之約58天，平均應收帳款之期數由約17天減少至約13天。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之資金及財政政策。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美元、英鎊、港幣及人民幣結算。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之運作並無任何重大之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國內僱用共1,560名全職員工。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並會酌情發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保障、資助教育與培訓課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 資本支出

本期間之資本支出合共約為港幣5,436,000元（二零零三年：4,762,000元）主要用作購買新機器及製作模具。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最佳應用守則執行情況

董事會認為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設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席退任。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於聯交所網頁刊登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登載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詳細業績公告及有關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規定的一切資料。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達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達先生、潘達行先生、李金雄先生、冼卓犖先生，非執行董事康靜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爾廣先生、汪滌東先生及林景沛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